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HUANXI MEDIA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3)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於通告所載之提呈各項普通決議案(「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故各項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 僅供識別

有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股份認購協議(經股份認購修訂協議修訂)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授予本公司董事認購特別授權，以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1,559,806,222 (99.997%)	48,860 (0.003%)
2. 批准、確認及追認認股權證認購協議(經認股權證認購修訂協議修訂)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授予本公司董事認股權證特別授權，以發行認股權證及配發及發行認股權證股份。	1,559,807,182 (99.997%)	47,900 (0.003%)

附註： 有關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656,472,362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並無受到限制。概無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人士於通函中表明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投票表決擔任監票員。

項紹琨先生、呼惠女士及黃德銓先生均親身或透過電話會議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餘下董事均因其他事務在身而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歡喜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項紹琨

香港，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項紹琨先生(行政總裁)及呼惠女士；非執行董事寧浩先生及徐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德銓先生、李小龍先生及王虹先生。